

中共遵义市委办公室

遵党办函〔2021〕12号

中共遵义市委办公室 遵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遵义市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 劳动教育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党委和人民政府，新蒲新区党工委和管委会，市委各部委，市级国家机关各部门，遵义军分区，各人民团体：

《遵义市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实施方案》已经市委、市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中共遵义市委办公室

遵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7月13日

遵义市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 实施方案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意见》（中发〔2020〕7号）和《中共贵州省委办公厅、贵州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实施方案〉的通知》（黔党办函〔2021〕6号）等文件精神和要求，为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培养品学兼优、全面发展的时代新人，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一）总体目标。通过劳动教育，使学生能够理解和形成马克思主义劳动观，牢固树立劳动最光荣、劳动最崇高、劳动最伟大、劳动最美丽的观念；体会劳动创造美好生活，体认劳动不分贵贱，热爱劳动，尊重普通劳动者，培养勤俭、奋斗、创新、奉献的劳动精神；具备满足生存发展需要的基本劳动能力，形成良好劳动习惯。

（二）具体目标。到2023年，高质量建成7所高校实习和劳动实践基地、15所职业院校劳动教育实践基地，遴选50个市级校外劳动教育实践基地和100所市级劳动教育示范校，以点带面，实现校校有场地、县县有基地、周周有课时、月月有实践的基本目标，带动全市大中小学劳动教育深入开展，形成创新品牌和特色优势。

二、主要措施

（一）做好课程教学管理

1. 认真落实课时课程。中小学校要从“综合实践活动课程”或“地方课程与校本课程”中明确每周 1 节劳动教育课时。“综合实践活动课程”总课时中，安排一半以上时间采取社会服务、设计制作、职业体验等方式开展劳动教育实践活动。1-4 年级每学期分别至少完成 1 个主题活动，5-9 年级每学期分别至少完成 2 个主题活动，高一年级开展学生发展指导教育，高二年级和高三年级上学期开展社会实践、研究性学习等主题活动，高中学校还要开足、上好“通用技术”课程；职业院校以实习实训课为主要载体开展劳动教育，其中劳动精神、劳模精神、工匠精神专题教育每学期不少于 16 学时；普通高等学校要围绕或依托专业实践、创新创业、社会实践等开展各种劳动教育活动，其中本科阶段不少于 32 学时。各中小学校要将劳动教育课程有机融入到学校课程体系中，小学三年级以上设劳动日（每月 1 次）或劳动周（每学年 1 次），中学每学年设立“千村万户”劳动实践月或劳动体验周，以集体劳动为主，让学生利用寒暑假走进田间地头与农民一起劳动；高等学校每学年设立劳动实践月或劳动体验周，在实训实践中积极开展劳动教育，明确学分计算方式。各类学校要组织以劳动教育为主题的班团队会、劳模报告会、手工劳技展演等，提高学生劳动意识，在社会实践、研学实践等活动中渗透劳动价值观教育。市级教育部门要组织编制中小学劳动教育指导

手册，各中小学校要编写适合各学段的劳动教育实施清单，明确各年级劳动教育具体课时内容和形式。（责任单位：市委教育工委、市教育局，各高等学校，各县〈市、区〉、新蒲新区）

2. 扎实开展教学教研。大中小学校要将劳动教育课程的实施纳入日常教学管理重要内容，扎实做好备课、教学、实践指导、学习评价等工作。要定期组织教师开展劳动教育理论学习，转变劳动教育教学观念，贯彻新课程理念，不断提高劳动教育教学质量。要将劳动教育课程纳入教研组、教务处管理，认真开展教学检查和教研工作。要常态化开展劳动教育教研活动，定期组织赛课、推门听课等活动，切实提高劳动教育教师的教研能力和水平。

（牵头单位：市委教育工委、市教育局，各高等学校，各县〈市、区〉、新蒲新区）

3. 切实做好评价管理。大中小学校要注重劳动教育过程性和终结性评价，建立学生劳动评价制度，评价结果计入教师绩效考核和学生学业评价内容。小学生每学年完成1次社会服务和1种职业体验活动，参加力所能及的家务劳动和集体劳动，鼓励高年级学生完成1份考察探究方面的成果或作品；初中学生每学年至少完成2份较完整的考察探究方面的成果或劳动技术作品，至少完成2次社会服务和2种职业体验活动，积极开展家务劳动和公益劳动；高一年级学生结合学生发展指导开展职业体验，高二、高三年级学生须自主（或合作）完成完整的课题研究报告或项目设计方案，高中三年期间，学生须至少参加1次志愿服务，并有

完整的活动成果报告（或记录），选择至少 1 门专题教育内容，纳入综合素质评价；普通高校学生须至少完成 2 次社会劳动教育活动；职业院校学生跟岗实习和顶岗实习的考核结果计入学生学业成绩。大中小学校要制定劳动教育记录手册，全面客观记录学生开展劳动实践教育情况，建立公示、审核制度，把劳动评价记入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档案，作为衡量学生全面发展情况的重要内容，作为评优评先的重要参考和毕业依据，作为高一级学校录取和高校毕业生就业的重要参考或依据。定期组织开展劳动技能和劳动成果展示、劳动竞赛等活动。（责任单位：市委教育工委、市教育局，各高等学校，各县〈市、区〉、新蒲新区）

（二）搞好劳动教育实践

4. 开展校内劳动教育实践。学校要设立宿舍管理、食堂帮厨、快递收发、校园绿化、功能室维护等勤工助学岗，引导学生走进劳动一线。要积极引导学生主动、有序参与美丽校园建设，让学生在参与校园卫生清洁、绿化管理、文体设施养护、学生宿舍整理、食堂餐厅保洁、餐具清洗、功能室维护、图书馆（室）和实验室管理等校内日常管理服务中接受劳动教育。大中小学校要充分利用好“劳动教育实践园”和“劳动实践基地”，系统培养学生基本劳动技能，让学生动手实践、出力流汗，接受锻炼、磨练意志，培养正确的劳动价值观和良好的劳动品质。（责任单位：市委教育工委、市教育局，各高等学校，各县〈市、区〉、新蒲新区）

5. 开展校外劳动教育实践。中小学校要充分利用教育营地、综合实践基地、研学实践基地等开展校外劳动教育，小学高年级和初中学生校外劳动每学年不少于1次。各县（市、区）要结合区域内职校数和中小学校数等实际情况合理安排相应年级的学生参加以职业教育为主题的劳动教育实践。各高校结合专业实习开展校外劳动实践每学期不少于1次。积极开展劳动教育为主题的研学实践教育活动。学校组织开展校外劳动教育实践时要购买相关保险。（责任单位：市委教育工委、市教育局，各高等学校，各县〈市、区〉、新蒲新区）

6. 开展家庭劳动教育实践。以家庭和责任田地为阵地，以父母或监护人为实践指导师，以日常生产生活劳动和服务性劳动为主要内容，在家庭生活中强化劳动教育。各学校要针对学生的年龄特点、个性差异和家庭情况，安排适量的家庭劳动内容，布置叠衣、洗衣、叠被、扫地、拖地、收碗、擦桌、洗碗、煮饭、洗菜等力所能及的家务劳动，有条件的地方要鼓励学生从小学习家务劳动或家庭生产劳动技能。学前教育阶段注重培养幼儿生活自理能力，掌握自主穿衣、吃饭、如厕、收拾玩具等基本生活自理能力，协助家长完成择菜、浇花、摆放碗筷等简单的家务劳动；中小学1至2年级学生家庭劳动实践每周不少于2小时，其他年级不少于3小时；职业院校和普通高校要明确生活中的劳动事项和时间，纳入学生日常管理工作。要充分发挥家委会作用，父母或监护人要身体力行、带头示范，指导并督促孩子完成学校规定

的劳动内容，确保每年学会 1 至 2 项生活技能。（责任单位：市委教育工委、市教育局，市妇联，各高等学校，各县〈市、区〉、新蒲新区）

7. 积极参与志愿活动。工会、共青团、妇联、残联等群团组织以及各类公益基金会、社会福利组织要组织动员相关力量、搭建活动平台，共同支持学校深入城乡社区、福利院、公共场所等开展志愿服务和公益劳动。大中小学校要根据不同学段学生特点，引导学生参与社区服务劳动，有计划地向学生发放社区服务任务卡，让学生主动参与到社区宣传、社区清洁、福利院义工等公益性活动中。（责任单位：市委教育工委、市教育局、市民政局、市总工会、团市委、市妇联、市残联，各高等学校，各县〈市、区〉、新蒲新区）

（三）抓好示范引领创特色

8. 评选劳动教育示范学校。按照“全面推动、示范带动”的工作思路，各县（市、区）要加快劳动教育示范学校培育步伐，以示范带动促质量提升。到 2023 年遴选 3 个劳动教育示范县（市、区）和 100 所市级劳动教育示范校。各高校要在整体推动劳动教育工作的同时，探索劳动教育示范院（系）评选，不断提高工作质量和水平。（责任单位：市委教育工委、市教育局，各高等学校，各县〈市、区〉、新蒲新区）

9. 融合发展创特色。探索将劳动教育融入德育、智育、体育和美育的工作路径。要创新德育工作形式与内容，将德育与生产

劳动相结合，在真实的劳动情景中提高德育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通过劳动教育培养学生正确的劳动价值观，提高学生思想道德水平。要通过创意工坊、创客空间、人工智能、模型创作等活动激发学生从事脑力劳动、高科技劳动的兴趣，培养劳动精神、创新精神和动手动脑能力。要开发与劳动实践相结合的体育活动，将劳动场景融入体育教学情景创设，在体育创新活动中培养学生吃苦耐劳的精神，开展增强体质和提高体能的劳动教育实践活动。要将劳动教育融入美育工作坊、美育实践活动之中，在美育中渗透劳动教育，在劳动情景中开展美育，引导大中小学生用艺术的手段表达劳动价值美，在生产劳动中发现美、欣赏美、创造美。（责任单位：市委教育工委、市教育局，各高等学校，各县〈市、区〉、新蒲新区）

三、工作要求

10. 加强阵地建设。加快建成市青少年示范性综合实践基地。各县（市、区）整合现有资源，加强顶层设计，规划建设1个县级劳动教育实践基地，依托“校农结合”生产基地或研学实践教育基地打造一批劳动教育实践基地，并将职业教育学校明确为中小学劳动教育实践基地。引导企业、工厂、农场、林场等履行社会责任，开放实践场所，支持学校组织学生参加力所能及的生产劳动、参与新型服务性劳动，使学生与普通劳动者一起经历劳动过程，鼓励高新企业为学生体验现代科技条件下劳动实践新形态、新方式提供支持。各高等学校要充分发挥自身专业优势和服

务社会功能，建立相对稳定的实习和劳动实践基地。中小学校要利用农田、林地、茶场、种植园、养殖园、科创工作室、传统工艺室、加工坊、养老院、福利院等资源，加快“劳动教育实践园”建设，原则上保障“一校一园”，发挥实践育人功能，提升动手实践能力。（责任单位：市委教育工委、市教育局、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市工业和能源局、市民政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文体旅游局、市国资委、市林业局，各高等学校，各县〈市、区〉、新蒲新区）

11. 强化师资队伍。各县（市、区）、高等学校要采取有力措施，建立专兼职相结合的劳动教育师资队伍，根据学校劳动教育需要，为学校配备必要的专任教师。高等学校要加强劳动教育师资培养，遵义师范学院、遵义职业技术学院可根据实际情况开设劳动教育相关专业。大力开展中小学劳动教育专兼职教师市级骨干培训和县级普训工作，设立劳动教育名师工作室。建立健全有利于大中小学劳动教育专职教师成长的职称评聘办法和大中小学劳动教育教师工作考核体系，并作为教师评先评优的依据。探索普通中小学、普通高等学校与职业院校建立师资交流机制，充分发挥职业院校教师的专业优势，承担普通学校劳动教育教学任务。各学校要设立劳模工作室、技能大师工作室、荣誉教师岗位等，聘请相关行业专业人士担任劳动实践指导教师。（责任单位：市委教育工委、市教育局、市委编办、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各高等学校，各县〈市、区〉、新蒲新区）

12. 加大经费投入。按照分级负责的原则，各县（市、区）、高等学校要确保劳动教育工作经费投入，每年将劳动教育工作经费纳入年初财政预算，保证每所学校除将不低于 5% 的生均公用经费用于劳动教育外，另有保障工作正常开展的劳动教育专项经费和配套建设工作经费。积极引导社会资本参与劳动教育工作，逐步建立起政府主导、社会共同参与支持劳动教育发展的经费投入机制。各学校要坚持节约利用的原则，定期对劳动教育器材进行保养、维护，及时补充耗材，保障学生劳动实践活动需要。各县（市、区）、高等学校要将劳动教育服务纳入政府购买服务目录，并由主管部门在部门的购买服务目录中进行细化，加大政府购买服务力度。（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委教育工委、市教育局，各高等学校，各县〈市、区〉、新蒲新区）

13. 加强组织领导。各县（市、区）和高等学校要加强对劳动教育工作的组织领导，建立起党委、政府领导，教育部门牵头，相关部门积极配合的协同联动机制，明确具体工作职责，确保开展劳动教育及其实践活动所需的时间、师资、经费、场地、设备等落实到位。建立完善激励约束机制，加强校内统筹，充分调动班主任、任课教师积极性，发挥好共青团、少先队、学生会、学生社团的劳动教育实践育人作用。（责任单位：各高等学校，各县〈市、区〉、新蒲新区）

14. 筑牢安全保障。各县（市、区）要建立政府负责、社会协同、有关部门共同参与的安全管控机制。各大中小学校要强化

对师生的劳动安全教育，建立健全安全教育和**管理并重的劳动教育安全保障体系**。各学校要加强对“劳动教育实践园”“劳动教育实践基地”等的安全评估和隐患排查整改，突出精细化管理，对环境卫生、场所设施消毒、耗材选择、工具设备和防护用品使用、活动流程等方面严格把关。各学校要制定劳动教育实践**活动**风险防控预案，完善应急处置机制。**（责任单位：市委教育工委、市教育局、市应急局，各高等学校，各县〈市、区〉、新蒲新区）**

15. 强化督导检查。市级教育督导机构要**积极发挥教育督导作用**，会同督查、教育等有关部门，认真开展劳动教育督导，对各县（市、区）政府和有关单位保障劳动教育情况、各大中小**学校开展劳动教育情况进行督导**，并将学校劳动教育实施情况纳入中小**学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内容**。教育部门和教育督导机构每年组织开展中小**学劳动教育质量监测**，强化监测结果应用。**（责任单位：市政府教育督导室、市委督查局、市委教育工委、市教育局，各高等学校，各县〈市、区〉、新蒲新区）**

16. 突出宣传引导。各级宣传部门要加强劳动教育宣传引导，积极发挥各类媒体作用，引导社会树立正确的劳动教育观，支持配合学校开展劳动教育。积极宣传劳动教育方面的典型人物和先进事迹，弘扬“劳动光荣、创造伟大”正能量，传播“不畏艰难、百折不挠”好声音，营造全社会共同关心、支持劳动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的浓厚氛围。**（责任单位：市委宣传部、市委教育工委、市教育局，各高等学校，各县〈市、区〉、新蒲新区）**

